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蒋俊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蒋俊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蒋俊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司披露日，蒋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15,000股。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鉴于蒋俊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215,000股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蒋俊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合规治理、规范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董雪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雪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同董事任期。

###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雪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并已征得其本人的同意。《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附件：

### 董事候选人董雪峰先生的简历

董雪峰先生：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城市规划，本科学历。2015-2018年任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院长；2018年至今，任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园生态发展（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园景观设计（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董雪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